商标注册申请

一、受理条件

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机关除外）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对其商品或者服务需要取得商标专用权，应当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申请商标注册。

二、申请材料

1.《网上申请确认书一般商标业务用》

模板可在“重庆市梁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下载。须提供经签字或盖鲜章的原件或彩色电子扫描件。

2.申请人身份证明

（1）申请人为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或护照、户籍证明等有效身份证件，以及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其他依法核准从事经营活动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2）申请人为企业，需提交标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仅需提供上述身份证明经签字或盖鲜章的复印件或相应的彩色电子扫描件。

3.商标图样的电子件（格式为 JPG，大小在 200K以内）

商标图样可以是文字、图形、字母、数字等，以及上述要素的组合。不指定商标颜色的，应当提交黑白图样。注意保持图样干净清晰，不要出现回车、光标等与商标图样无关的内容。

字体可选四类：黑体、宋体、楷体、隶书，其他字体易侵权。

4.商标需注册的类别和商品/服务项目

申请人应按《类似商品和服务项目区分表》（中国商标 网 **sbj.cnipa.gov.cn**“商标申请书式”的“商品和服务分类”版块下载）确定类别和商品/服务项目名称。

5.为提高商标注册申请成功率，申请人在提交申请前可通过中国商标网的“商标查询”版块进行商标近似查询。

6.接受电子发文的商标注册网上申请收费标准：一个类别 270元人民币（限定一大类10个商品/服务项目。10个以上商品/服务项目，每超过1个，每个加收27元）。

三、商标规费的缴纳方式

商标当事人应在收到缴费通知书之日起7日内缴纳商标费用，期满未缴纳的，商标局将对该申请依法不予受理。

当事人电子邮箱收到缴费通知书后，可采用的缴费方式如下：

通过致电重庆梁平商标受理窗口81171115，核对信息后二维码发至邮箱缴费（5分钟内缴费，超时重新致电发送）

财政电子票据：缴费 5-7 个工作日后，商标局将以电子发文的方式将下载链接发送至当事人预留的电子邮箱中，须及时下载。

到重庆梁平商标受理窗口现场，根据窗口出示的商标网上服 务系统中的二维码缴纳费用。

缴费前请务必核实商标申请相关信息。

财政电子票据 ：缴费 5-7 个工作日后，商标局将以电子发文的方式将下载链接发送至当事人预留的电子邮箱中，须及时下载。

**注：公司不可以注册在法人名下**

 **没有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的个人注册不了商标**

（1）商标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收费项目 | 纸质申请收费标准（按类别） | 接受电子发文的网上申请收费标准（按类别） |
| 受理商标注册费 | 300元（限定本类10个商品。10个以上商品，每超过1个商品，每个商品加收30元）  | 270元（限定本类10个商品。10个以上商品，每超过1个商品，每个商品加收27元） |
| 补发商标注册证费 | 500元 | 450元 |
| 受理转让注册商标费 | 500元 | 450元 |
| 受理商标续展注册费 | 500元 | 450元 |
| 受理续展注册迟延费 | 250元 | 225元 |
| 受理商标评审费 | 750元 | 675元(待开通) |
| 变更费 | 150元 | 0元 |
| 出具商标证明费 | 50元 | 45元 |
| 受理集体商标注册费 | 1500元 | 1350元 |
| 受理证明商标注册费 | 1500元 | 1350元 |
| 商标异议费 | 500元 | 450元(待开通) |
| 撒销商标费 | 500元 | 450元(待开通) |
| 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备案费 | 150元 | 135元 |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3-81171115

地址 ：重庆市梁平区桂西路15号

（梁平区行政服务中心3号楼2楼47号窗口）

邮编 ：405200

注册商标续展申请

一、受理条件

1.申请主体为商标注册人。商标受让人或接受注册商标移转的当事人也可提出续展申请；

2.为有效的注册商标；

3.申请日在法定期限内。

二、申请材料

1.《网上申请确认书一般商标业务用》

模板可在“重庆市梁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下载。须提供经签字或盖鲜章的原件或彩色电子扫描件。

2.申请人身份证明

（1）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办理该业务时仅需提供身份证或护照、户籍证明等有效身份证件；

（2）对其他类型申请人的要求同“商标注册申请”中的申请人身份证明要求一致。

三、续展须知

每次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注册商标有效期满后需要继续使用的，应当在期满前的12个月内按照规定办理续展手续；在此期间未能办理的，可以给予6个月的宽展期。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3-81171115

地址 ：重庆市梁平区桂西路15号

（梁平区行政服务中心3号楼2楼47号窗口）

邮编 ：405200

商标变更申请

一、受理条件

商标申请人或商标注册人。

二、申请材料

1.《网上申请确认书一般商标业务用》

模板可在“重庆市梁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下载。须提供经签字或盖鲜章的原件或彩色电子扫描件。

2.申请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办理该业务时仅需提供身份证或护照、户籍证明等有效身份证件；对其他类型申请人的要求同“商标注册申请”中的申请人身份证明要求一致。

3.变更申请人/注册人名义的，需提供登记主管机关出具的相关变更证明文件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三、变更须知

申请人办理名义、地址变更时，需将名下的所有商标一并提交变更。变更名义、地址需提供工商所的工商准予变更书。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3-81171115

地址 ：重庆市梁平区桂西路15号

（梁平区行政服务中心3号楼2楼47号窗口）

邮编 ：405200

补发《商标注册证》申请

一、受理条件

《商标注册证》遗失或者破损的，商标注册人应向商标局提出补发《商标注册证》申请，及时申请补发。

二、申请材料

1.《网上申请确认书一般商标业务用》

模板可在“重庆市梁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下载。须提供经签字或盖鲜章的原件或彩色电子扫描件。

2. 申请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办理该业务时仅需提供身份证或护照、户籍证明等有效身份证件；对其他类型申请人的要求同“商标注册申请”中的申请人身份证明要求一致。

三、补发商标注册证须知

通过商标窗口提交的补发商标注册证申请，补发的商标注册证明只有电子版，纸质版不再补发。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3-81171115

地址 ：重庆市梁平区桂西路15号

（梁平区行政服务中心3号楼2楼47号窗口）

邮编 ：405200

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备案

一、受理条件

1. 许可备案材料由商标注册人提交；

2. 许可商标为注册商标；

二、申请材料

1.《网上申请确认书涉及处分商标权利业务用》

模板可在“重庆市梁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下载。须提供经签字或盖鲜章的原件或彩色电子扫描件。

2. 许可人/被许可人的身份证明

许可人为自然人的，办理该业务时仅需提供身份证或护照、户籍证明等有效身份证件；对其他类型许可人的要求同“商标注册申请”中的申请人身份证明要求一致。

三、许可须知

许可方在办理商标许可业务时，许可期限不可超过许可商标的有效期限。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3-81171115

地址 ：重庆市梁平区桂西路15号

（梁平区行政服务中心3号楼2楼47号窗口）

邮编 ：405200

 注册商标转让或移转申请

一、受理条件

1. 商标转让人和受让人共同提出转让；

2. 移转当事人凭有关法律文书或证明材料提交移转申请。

二、申请材料

1.《网上申请确认书涉及处分商标权利业务用》

模板可在“重庆市梁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下载。须提供经签字或盖鲜章的原件或彩色电子扫描件。

2. 转让双方申请人身份证明

转让方为自然人的，办理该业务时仅需提供身份证或护照、户籍证明等有效身份证件；对其他类型转让方的要求同“商标注册申请”中的申请人身份证明要求一致。

对受让方的要求同“商标注册申请”中的申请人身份证明要求一致。

3.《同意转让证明》

模板可在“重庆市梁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下载。须提供经签字或盖鲜章的原件或彩色电子扫描件。转、受让双方为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三、转让须知

注册商标转让，商标注册人对其在同一种或者类似商品上注册的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应当一并转让。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23-81171115

地址 ：重庆市梁平区桂西路15号

（梁平区行政服务中心3号楼2楼47号窗口）

邮编 ：405200